Rego Interactive Co., Ltd
（潤歌互動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422）

將於2023年6月26日（星期一）下午二時正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適用的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

本人／吾等*（附註1）*_____

地址為_____

為潤歌互動有限公司（「**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01美元普通股（「**股份**」）_____股的持有人*（附註2）*，茲委任大會主席*（附註3）*或_____

地址為_____

為本人／吾等的受委代表，代表本人／吾等出席本公司謹訂於2023年6月26日（星期一）下午二時正假座杭州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

請於下列決議案旁邊的適當空格內劃上「✓」號，以顯示　閣下的投票意向*（附註4）*。

	普通決議案*	**贊成** *（見附註3）*	**反對** *（見附註3）*
1.	審覽及採納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以及本公司董事（「**董事**」）會報告及核數師報告。		
2.	重選陳平先生為執行董事。		
3.	重選田歡先生為執行董事。		
4.	重選張永利先生為執行董事。		
5.	重選范連順先生為執行董事。		
6.	重選夏遠波先生為執行董事。		
7.	重選曾真女士為執行董事。		
8.	授權董事會（「**董事會**」）釐定董事薪酬。		
9.	重新委聘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薪酬。		
10.	授予董事配發、發行及買賣不得超過於本決議案獲通過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20%的新股之一般授權。		
11.	授予董事購回不得超過本決議案獲通過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0%的股份之一般授權。		
12.	通過增加本公司購回股份總數擴大授予董事配發、發行及買賣本公司新股份之一般授權。		

* *決議案全文載於2023年4月26日寄發予股東的通函內的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簽署：_____*（附註5、6、7及8）*　　日期：2023年_____月_____日

附註：

1. 請以**正楷**填寫姓名及地址。
2. 倘　閣下有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在會上投票，則有權委派一名或以上受委代表代為出席大會並代表　閣下於會上投票，而每名受委代表分別代表於相關代表委任表格內指明的　閣下持有股份數目。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惟須代表　閣下親身出席股東週年大會。
3. 倘欲委任大會主席以外的人士出任受委代表，請刪除「大會主席」等字，並在適當空位上填上欲委任的受委代表的姓名及地址。倘無填上任何姓名，大會主席將擔任　閣下的受委代表。**本代表委任表格如有任何修改，必須由簽署人簡簽示可。**
4. 倘　閣下並無在本代表委任表格上作出具體投票指示，獲委任為　閣下受委代表的人士可自行酌情決定是否投票及（倘投票）如何投票，而除另有指示外，該代表亦可自行酌情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正式提呈的任何其他事項（包括對決議案的修改）投票或放棄投票。
5. 請用**正楷**填上登記在本公司股東名冊上的地址。
6. 本代表委任表格必須由　閣下或　閣下以書面正式授權人士簽署並註明日期。如股東為公司，則本代表委任表格須加蓋公司印章或由公司正式授權人親筆簽署。**如屬聯名股東，任何一名聯名股東均可簽署本代表委任表格。由較優先的聯名股東所作出的表決，不論是親身或由受委代表作出的，須被接受為代表其餘聯名股東的唯一表決。就此而言，股東的優先次序須按本公司股東名冊內有關聯名持股的排名先後而定。**
7. 請填上以　閣下名義登記的股份數目。如未有填上股數，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與全部以　閣下名義登記的本公司股份有關。
8. 本代表委任表格須於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舉行時間至少48小時前填妥並交回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處，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方為有效。倘若本代表委任表格乃經授權簽署，據以簽署表格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或經由公證人簽署證明的副本），必須連同本代表委任表格送交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處。
9. 填妥及交回本代表委任表格並不影響　閣下親身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的權利。

收集個人資料聲明

本聲明中所指的「個人資料」相等於個人資料（私隱）條例（第486章）（私隱條例）的「個人資料」，當中包括　閣下及受委代表的姓名、郵寄地址及其他有需要提供的個人資料。　閣下提供受委代表之個人資料，即表示　閣下確認已獲得受委代表的同意，將其個人資料提供給本公司及其股份過戶處。　閣下於本表格所提供的個人資料會用以處理　閣下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委任受委代表和所發出的指示等事宜。　閣下是自願向本公司及／或其股份過戶處提供個人資料。倘若　閣下並無提供個人資料，我們可能無法處理　閣下委任受委代表和所發出的指示等事宜。為達致上述目的，　閣下及受委代表的個人資料將被轉移給向股份過戶處提供與其業務運作有關的行政、電訊、電腦、付款或其他資料處理服務的代理人、承包商或第三者服務供應人。若法律規定或應執法機關或監管部門的要求，本公司及其股份過戶處亦會轉移　閣下及受委代表的個人資料。於本代表委任表格被收集的個人資料將會於為達致上述資料用途或任何直接相關用途所需的時間內被保存作記錄、查證及通知用途。　閣下有權要求查閱及／或更正。　閣下及受委代表有權根據私隱條例條文及其他適用的資料保障法律，查閱、更正及／或刪除相關的個人資料。任何有關查閱、更正及／或刪除個人資料的要求，以及撤銷同意的要求（如適用），均須以書面方式透過以下其中一種途徑提出：郵寄至：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的私隱主任或電郵至：PrivacyOfficer@computershare.com.hk。

本文件以英文及中文發出。中、英文版如有任何歧義，概以英文版為準。